



章程

- 一. 目的：透過恆常及有系統之訓練，培訓有潛質運動員，為大埔區培育未來的精英。
- 二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〔星期五〕下午 5 時截止
- 三. 甄選詳情及名額：由教練於 6 月 1、8 及 15 日作評估及甄選，共 24 名運動員。
- 四. 參加資格：
 - (1) 參加者必須在大埔區的「區域範圍」居住，並提供「住址證明」副本。
 - (a) 大埔區的「區域範圍」是根據區議會選舉選區分界圖而界定。如欲查閱大埔區的區域範圍，請瀏覽選舉管理委員會網頁 http://www.eac.gov.hk/ch/distco/2015dc_elect_map.htm。
 - (b) 「住址證明」是指顯示參加者姓名的有效證明文件，包括：
 - (i) 在最近三個月內由公用或商業機構或銀行發出的單據(例如：差餉通知書、電費單、水費單、銀行月結單或電話繳費單等)；
 - (ii) 由民政事務總署所發出之住址宣誓聲明；或
 - (iii) 租約；或
 - (iv) 附有住址證明的學生手冊(如未能提供學生手冊，可以上述第(i)至(iii)項印有家長姓名的文件加上出生證明文件為證)。
 - (2) 參加者必須曾代表大埔區比賽或曾參與大埔區比賽。
 - (i) 參加者須曾參加近 3 年內大埔區分齡比賽，並於各組獲得首 4 名名次；
 - (ii) 或過往代表大埔區參賽之港運會運動員；
 - (iii) 或曾代表大埔體育會參加新界區際網球聯賽。
 - (iv) 香港網球總會的單打/雙打排名榜的排名運動員(以向本會遞交報名申請的人士當中排名最高的 8 名)
 - (3) 如發現有參加者資格不符，主辦機構有權取消該名參加者甄選資格。
 - (4) 報名表格內所填的資料必須全部屬實，虛報資料者，將被取消參加資格，甄選結果亦會作廢，其位置將由其他參加者補上。
 - (5) 主辦機構保留拒絕任何參加者參加甄選的權利。
- 五. 裝備：參加者需穿著運動服，並自備球拍出席。
- 六. 費用：全年共九百元正。
- 七. 上訴：主辦機構不設上訴，所有甄選結果以工作小組的最後決定為準。
- 八. 大埔體育會網球代表隊：獲選入隊的隊員，將獲安排參與定期訓練。

訓練日期	時間	地點
2019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〔逢星期六〕*	晚上 8 時至 11 時	大埔運動場壁球及網球中心 / 運頭角遊樂場

*暫停練習：公眾假期

- 九. 查詢電話：2664 8661 (錢女士 / 葉先生)

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，主辦機構保留權利隨時修改而無須另行通知。



報名表

(一) 個人資料 (必須填寫以下各項, 請以正楷填寫英文字母)

姓名: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 性別: _____

身份證明文件號碼: _____ (請提供英文字母及首四個號碼, 例如: A1234)

出生日期: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齡: _____

住址: _____

電郵地址: _____

聯絡電話:(1) _____ (2) _____

緊急聯絡人姓名: _____ 緊急聯絡人電話: _____

(二) 參加資格證明 (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「✓」號)

- (i) 參加者須曾參加近3年內大埔區分齡比賽, 並於各組獲得首4名名次;
- (ii) 過往化表大埔區參賽之港運會運動員;
- (iii) 曾代表大埔體育會參加新界區際網球聯賽;
- (iv) 香港網球總會的單打/雙打排名榜的排名運動員。

參加者聲明

此聲明由 參加者 參加者的家長/ 監護人 填寫。
(未滿十八歲的參加者必須由家長/監護人作聲明)

(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「✓」號)

本人聲明:

- (1) 本人 _____ (參加者姓名) 確認居住在大埔區, 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全部屬實, 否則本人會被取消參加資格;
- (2) 本人健康及體能良好, 適宜參加上述活動。如果本人因疏忽或健康欠佳, 而引致於參加這項活動時傷亡, 主辦機構則無須負責;
- (3) 本人會遵守大埔體育會之規條及已閱讀、明白所載之細則;
- (4) 本人會遵守康樂及文化事務處之「康樂及體育設施使用條件」;

*參加者/家長/監護人簽署 : _____

*參加者/家長/監護人姓名 : _____

日期 : _____

*請刪去不適用者